

两千六 变形记

记者 潘虹 通讯员 何子胜

作为瑞安最早的商品房住宅小区，1.0版的它曾经风光无两，住宅设计在当时可谓超前。

近40年来，它从我市最早的商品房住宅小区到岌岌可危的危旧房，承载了21幢住宅楼653户居民的酸甜苦辣。

日前，它以崭新的面貌回归，2.0版的它摇身一变成成为花园式的宜居小区。

它是自带话题和流量的两千六，也是浙江省单体体量最大的D级危房改造项目。近日，它提前预计工期六个月时间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华丽地完成了它的变形记。



风光无两的 1.0 版

两千六就是沿江新村住宅小区，是一个由21幢5层坐北朝南的楼群组成的住宅区，也是我市最早的商品房住宅小区。

1979年7月，原瑞安县委、县政府充分发挥敢为人先的精神，在城关地区推出沿江新村小区建设、综合开发和个人投资拥有产权的住房商品化改革试点。

1981年，第一批5幢竣工验收分配给居民；1985年，完成了最后一批开工建设，开启了我是商品房热卖之先河。这种从住房的投资、建设、分配制度入手，实施改革，在当时处于全国领先水平。两千六可谓开启了我市住房商品化改革的第一步，并导致了瑞安人住房方式的转变。

据《瑞安市房地产志》记载，1980年，瑞安第一批商品房在沿江新村小区竣工，1981年3月共160套、建筑面积7531平方米的商品房，经竣工验收后卖给居民，每平方米均价68.85元。《瑞安市志》介绍，当时每套房初定价2600元，以后群众俗称该住宅小区为两千六。

两千六原住户唐女士告诉记者，和那时的粮票供应相类似，买房子同样得先得到购房指标，就算有指标，也不一定买得起，因为当时市民的月收入为30元左右，2600元可谓是一笔巨款。

唐女士回忆，当时，他父亲分到购房指标后四处筹钱，筹到钱后，将一张张十元大钞人头朝上、摩挲平整成一叠时，那严肃而认真的表情，至今她仍印象深刻。后来我才知道，那时一套房子的钱，相当于父亲不吃不喝6年的工资，我才明白当时父母严肃而认真的表情背后那份沉甸甸的感受。

搬进新居后，亲朋好友来了一拨又一拨，听着大家的赞美，唐女士父母脸上洋溢着满满的笑容。那种愉悦，是现在搬进更大更好的新居所带来的愉悦完全不能比的。唐女士说。

岌岌可危的 1.0 版

从平房搬进套房，让大家开心风光了好长一段时间。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两千六的风光渐渐褪去。

平均面积只有50多平方米的住房，

随着家庭成员的增多，住户们感觉转不开身。一些住户，甚至把仅一间套房隔成两套，作为儿子结婚的婚房，而厨房则是共同使用。

住不下，不少住户动起脑筋，将房子向前后甚至空中扩张，搭建起各式各样的棚屋。1995年后，住户对卫生要求提高，又开始改建抽水马桶。由于建设时技术指标要求低，加上地理位置处于低洼地带，沿江新村成为瑞安城区内涝多发地带。

随着时间的推移，两千六的安全问题也开始显现。多次内涝等原因破坏了房屋地基，多处墙体出现外墙脱落、钢筋外露腐蚀和红砖疏松，安全问题严峻。2013年，沿江新村的21幢楼房全部被鉴定为D级危房，成为我省单体体量最大的D级危房改造项目。2016年10月21日，两千六第21幢楼房墙体出现新的大裂缝，楼上住户感受到房屋晃动。房屋鉴定机构鉴定结果为：房屋受侵蚀严重，墙体酥碱，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当天，沿江新村启动应急腾空撤离程序。

随着第21幢居民的撤离，当月22日，我市比原计划提前两天对沿江新村进行大规模腾空工作。沿江新村危旧房改

造项目在群众期盼中迅速展开，涉及拆迁户包括D级危房21幢653户，沿街旧房3幢105户，合计24幢758户。曾经风光无两的两千六正式退出历史舞台。

华丽升级的 2.0 版

休闲广场、健身场所、青石小路、舒适的电梯房。12月5日，记者来到沿江新村，曾经的危楼，已转变成花园式的宜居小区。

将时间退回到24个月前，2016年11月24日，随着一阵阵轰鸣声和滚滚烟尘，沿江新村21栋危旧房被全面拆除，在大拆大建、大建大美的东风下，两千六迎来属于它的华丽2.0版。

改造后的房屋，都是电梯房，小区内还设置了约500平方米的休闲广场。并且，根据改造前后的指标对比，建筑密度下降，绿地率大大提升，停车位由改造前不足20个改善为地下室320个，待旁边玉海卫生院改造结束后，还会新增地下车位175个。同时，小区还配有物业管理、居家养老、消控室及配电房等公共设施。据悉，该项目从2016年3月拆改方

案出台到当年10月危房腾空，仅用了半年多时间。2016年11月启动拆除工作，2017年4月启动工程建设，次年5日正式开工，到2018年2月主体工程结项，仅用了一年多时间。从附属建设、外立面建设到各个分项验收，再到竣工验收，在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各专业验收部门提前介入，查找存在问题并提出整改意见，提早列出验收所需资料清单，将原本几个月的验收时间缩短为一个月，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保障项目进度。

市旧城办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按照原拆原建的计划，该小区原定工期2年，交房时间是明年6月，如今提前6个月竣工，打造了全省单体体量最大的D级危房改造项目的两千六速度。竣工验收结束后，相应的分房手续也将快速展开，不久，小区住户就能拿到新居钥匙了。



我省婚姻登记工作规范本月起实施

内地居民补领婚姻登记证实现全省通办

本报讯(记者 陈成成)近日，省民政厅出台《浙江省婚姻登记工作规范》(下称《规范》)，规定自今年12月1日起，我省将实现内地居民补领婚姻登记证全省通办。今后，我省内地居民补领结婚证或离婚证，不需要再跑回省内原登记机关所在地，就近在省内任何一家婚姻登记处就可申请。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处长董璞说。

《规范》规定，符合补领婚姻登记证申请条件的，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实现省内跨区域办理：一方或双方常住户口在本省的内地居民；部队驻地、入伍前常住户口在本省或另一方常住户口在本省的现役军人；双方目前常住户口均不在本省的内地居民，原婚姻登记在本省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的。当事人可登录浙江省民政厅门户网站进入浙江省婚姻登记网上预约系统(网址：http://jhyy.zjzm.gov.cn/)或浙江

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预约。

据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相关数据显示，截至今年11月份，我市已补发婚姻登记证1709件。今后，这些需补领婚姻登记证的人，不需要再跑回省内原登记机关所在地，在省内任何一家婚姻登记处就可申请。

补领婚姻证时所需档案在省内异地的，如何获取？据介绍，市民可事先通过浙江档案服务网(网址：http://www.zjdafw.gov.cn/)、就近档案馆或婚姻登记机关申请，异地查档，不必再回原登记机关所在地查询档案，减少来回奔波。

此外，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提醒，该所已于今年8月搬迁至市行政服务中心一楼G区(市客运中心站一楼)，新的颁证室也已投入使用，有办事需求的群众可别跑空了。

【相关链接】

结婚登记需要什么手续

- 1、证件筹办：男女要携带身份证、户口簿原件，3张2寸近期红底免冠合照，结婚证上需要使用。
- 2、申请书：到了婚姻登记处后，新人要按要求填写结婚申请书，有不了解的地方可以咨询工作人员，然后到宣誓台上进行宣誓。
- 3、体检：如今我国虽然没有强制婚检，但为了后代健康，最好到婚检中心做一些常规项目的检查，看是否有医学上认为不能结婚的疾病。
- 4、审核：将证件、申请书、体检报告提交给工作人员，他们会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就可以领取结婚证了。

结婚登记需要什么手续呢？领结婚证虽然只有4个步骤，但是还需要



满足一定条件的，其中一个就是年龄，只有双方达到法定结婚年龄(男22周岁，女20周岁)才能领取结婚证。此外，有血缘关系或三代以内旁系血亲，不允许结婚，以免后代出现溶血、畸形等症状。

《浙江省婚姻登记工作规范》补领婚姻登记证相关内容

《浙江省婚姻登记工作规范》第七章 补领婚姻登记证

第六十八条 当事人婚姻登记证遗失、损毁或者原婚姻登记证有瑕疵的，可以向下列婚姻登记机关申请补领：

(一)一方或双方常住户口在本省的内地居民可以向本省任一内地居民婚姻登记机关申请补领；

(二)部队驻地、入伍前常住户口在本省或另一方常住户口在本省的现役军人，可以向本省任一内地居民婚姻登记机关申请补领；

(三)双方目前常住户口均不在本省的内地居民，原婚姻登记在本省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的，可以向本省任一内地居民婚姻登记机关申请补领；

(四)一方为本省内地居民，另一方为非内地居民，可以向现内地居民常住户口所在地或原办理婚姻登记机关所在地负责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的机关申请补领；

(五)一方目前常住户口不在本省，另一方为非内地居民，或者双方为非内地居民，原婚姻登记在本省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的，当事人可以向原办理婚姻登记机关所在地负责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的机关申请补领。

第七十条 受理补领婚姻登记证申请的条件是：

(一)婚姻登记处具有管辖权；

(二)当事人依法登记结婚或者离婚，现今仍然维持该状况；

(三)当事人持有本规范第三十一条至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有效身份证件，现役军人同时持有军人婚姻登记证明；

(四)申请补领结婚证的，双方当事人提交3张2寸近期半身免冠合影照片，申请补领离婚证的，当事人提交2张2寸单人近期半身免冠照片；



婚姻登记证有瑕疵申请补领的，当事人提交原婚姻登记证；

(六)当事人提交加盖档案保管部门印章的原始婚姻登记档案复印件；

(七)当事人亲自到婚姻登记处提出申请，填写《申请补领婚姻登记证声明书》。

当事人因故不能到婚姻登记处申请补领婚姻登记证，有婚姻登记档案可查且档案信息与身份信息一致的，可以委托他人办理。委托办理应当提交当事人的户口簿、有效身份证件和经公证机关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书应当写明当事人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件号码、办理婚姻登记的日期及承办机关、目前的婚姻状况、委托事由、受委托人的姓名和身份证件号码。受委托人应当同时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当事人委托补领结婚证的，可以一方委托另一方，也可以双方各自委托一人或双方同时委托一人。各自委托一人的，两名被委托人须同时到场。

第七十一条 当事人出具的居民身份

证、居民户口簿与婚姻登记证、婚姻登记档案记载的姓名、出生日期(年龄)、公民身份号码不一致，当事人应当书面说明不一致的原因，属属公安机关变更更正的，应提交变更更正地公安派出所出具的变更更正证明(户口簿上以曾用名方式反映姓名变更的，婚姻登记机关可以采信)。婚姻登记机关可以根据当事人出具的身份证件和有关证明材料补发结婚证、离婚证。

第七十七条 当事人办理结婚登记时未达到法定婚龄，通过非法手段骗取结婚登记，申请补领结婚证时已达到的，应当对结婚登记情况作出书面说明，补发的结婚登记证登记日期为当事人达到法定婚龄之日。

第七十八条 当事人办理过结婚登记，申请补领时的婚姻状况因离婚或丧偶发生改变的，不予补发结婚证；当事人办理过离婚登记的，申请补领时的婚姻状况因复婚发生改变的，不予补发离婚证。

第一百一十五条 本规范自2018年12月1日起实施。